

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
2023 年度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

编制单位：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技术咨询：张家口维度能源技术有限公司

编制时间：二〇二三年十二月



## 10 结论与措施

### 10.1 监测结论

#### (1) 土壤监测结论

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场地内共布设 12 个土壤采样点位（不包括背景值），送检 12 个土壤样品（不包括平行样），测试项目：六价铬、苯并芘、氰化物、1, 2-二氯乙烷、1, 2-二甲苯、间二甲苯+对二甲苯、乙苯、甲苯、砷、镉、铜、铅、汞、镍。在对实验室检测结果进行分析后得出如下结论：

通过与筛选值对比可知：砷、镉、铜、铅、汞、镍均检出，但未超出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 36600-2018）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，六价铬、氰化物、VOCs（1, 2-二氯乙烷、甲苯、乙苯、1, 2-二甲苯、间二甲苯+对二甲苯）、SVOCs（苯并芘）全部未检出。

通过与背景点检测结果对比，检测结果未见异常。

通过与 2020 年、2021 年、2022 年结果对比分析，检测结果数据相比较变化不大。

#### (2) 地下水监测结论

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场地内共布设 2 个地下水采样点位，分别于 7 月 24 日及 11 月 29 日两次送检地下水样品（不包括平行样），测试项目：色、pH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锰、铜、锌、挥发性酚类、耗氧量、氨氮、硫化物、亚硝酸盐、硝酸盐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汞、砷、镉、铬（六价）、铅、三氯甲烷、四氯化碳、苯、甲苯、苯并芘、1, 2-二氯乙烷、1, 2-二甲苯、间二甲苯+对二甲苯、乙苯、镍。在对实验室检测结果进行分析后得出如下结论：

通过与筛选值对比可知：两次检测 pH、耗氧量（以 O<sub>2</sub> 计）、铬（六价）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 N 计）、硫酸盐有检出，氨氮部分样品检出，但均未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的 III 类限值标准。其他检测项目均未检出。

通过与 2020 年、2021 年及 2022 年企业自行监测检测结果进行分析对比，检测结果未见偏高，但小于筛选值。通过与背景监测点检测结果进行分析对比，检测结果未见

偏高，但小于筛选值。

## 10.2 企业针对监测结果拟采取的主要措施及原因

本场地为在产企业，此次自行监测不能反映企业全部情况，只能反映所检测点位样品的情况，根据此次自行监测结果，拟采取的主要措施。

(1) 加强企业员工安全环保知识培训，加强操作规程培训，增强环保意识。

(2) 严格按照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与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落实排污许可证相关要求，遵守企业承诺、自行监测、台账记录、执行报告、信息公开等五项制度。

(3) 严格按照《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开展自行监测工作。

(4) 严格按照《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做好污染防控工作。

(5) 加强生产区域的防渗层管理，发现裂隙时及时修补，避免发生污染事件时，污染物的横向和纵向迁移及扩散。

(6) 加强地下水的长期检测。

##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承诺书

本单位（或者个人）郑重承诺：我单位（或者本人）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；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、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，绝不弄虚作假。

如有违反，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承诺单位：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

2023年5月29日



### 土壤自行监测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

本单位郑重承诺：我单位出具的《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》，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《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(试行)HJ1209-2021》进行编制，我单位对报告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本报告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：

姓名	身份证号	负责篇章	签字
韩微	130637198312261826	全文	韩微

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负责人员包括：

姓名	身份证号	负责篇章	签字
屈延林	132525197409093925	1-3章	屈延林
张登山	132525196711123916	4-6章	张登山
杨瑞东	132527197408060518	7-10章	杨瑞东

如出具虚假报告，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承诺单位：张家口维度能源技术咨询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：韩微（签名）

2023年12月8日